

##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的通知，于2018年8月14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该次会议于2018年8月24日在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到8人，独立董事刘平春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委托独立董事陈文化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由董事长荀耀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会成员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会议同意为全资子公司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的授信额度、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含）的授信额度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共计人民币7.5亿元。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有关本次担保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有关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8 月 28 日